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严慧芳女士、江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严慧芳女士、江国强先生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吴佳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详见2024年8月10日和2024年8月27日分别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在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亦未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徐兰芝女士、王丽娜女士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监事职务，上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监事会对上述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6日